



随着城市不断向上生长,有关高空抛物、坠物致人伤亡的消息屡见不鲜,成了“悬在城市上空的痛”。

11月13日上午,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多方调查取证,灵活运用调解方法,成功调解了一起不明抛掷物、坠落物损害责任纠纷案。

## 歌厅无版权点歌 侵犯著作权当赔

去KTV唱歌,是许多年轻人的休闲娱乐方式之一。灯光起,掌声来,当你在亲朋好友面前一展歌喉时,却发现KTV点歌单里找不到自己的拿手曲目,为什么?这很可能是因为没有购买相关歌曲的版权。KTV里有的歌,也不是想唱就能唱,你唱的很有可能是侵权歌曲。

北京某文化公司2016年12月9日向国家版权局申请取得《月弯弯》《他不爱我》《你懂的》等歌曲的《作品登记证书》,获得歌曲的著作权。2017年10月15日,该公司与重庆某音乐公司签订《音乐作品著作权转让协议》,约定北京某文化公司将协议附件清单中音乐作品的复制权、表演权、放映权、出租权转让给重庆某音乐公司,转让期限为永久。重庆某音乐公司对受让作品享有独占使用、可以再转授权、有权以自己的名义向侵犯上述权利的侵权方提起行政、民事、刑事等投诉及诉讼的权利。

2018年12月16日,重庆某音乐公司委托江西省赣州市某公证处两名公证人员来到山东省青岛市某歌厅点歌消费。其间,点播了《月弯弯》《他不爱我》《你懂的》等多首歌曲。这些歌曲青岛市某歌厅均未依法取得相应版权,重庆某音乐公司以此向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法院审理后认为,青岛市某歌厅未经重庆某音乐公司许可,以营利为目的,在其经营场所内将重庆某音乐公司拥有著作权的多首歌曲以卡拉OK方式向客户提供点播服务。侵犯了该公司的著作权,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在法院的主持调解下,综合考虑到涉案作品的创作难易、流行程度、被告侵权行为的性质、主观过错程度、经营规模等因素,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

### 法官说法

本案承办法官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以下简称《著作权法》)所说的作品是指文学、艺术和科学技术领域具有独创性并能以某种有形形式复制的智力成果。《著作权法》第三条对作品进行了列举式规定,其中包括电影作品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第四十八条规定,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复制、发行、表演、放映、广播、汇编、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作品的,除法律另有规定的,均构成侵犯著作权的行为;第四十九条规定:“侵犯著作权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的,侵权人应当按照权利人的实际损失给予赔偿;实际损失难以计算的,可以按照侵权人的违法所得给予赔偿。赔偿数额还应当包括权利人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

本案中,原告重庆某音乐公司于2017年10月15日从北京某文化公司受让取得涉案歌曲著作权,被告青岛市某歌厅在未经重庆某音乐公司允许的情况下,将这些歌曲以卡拉OK方式向客户提供点播服务,并收取服务费用,侵犯了该公司就涉案歌曲的放映权,被告应当予以赔偿。

(李风伟)

# 天降瓷碗! 一楼住户告33户邻居

## 法官调解,邻里结案不结仇

### 碗从天降无人认 楼上邻居均存疑

7月29日上午10点,在杭州萧山某小区,发生了一起高层抛掷碗盆砸坏1楼玻璃棚顶的事情。尽管未造成人员伤亡,但1楼住户老张受到的惊吓不小,平复情绪后,他便将楼上的33户邻居都诉至萧山区人民法院。

“这不是楼上第一次往下抛东西了。今年5月,就有人丢饮料瓶下来,砸裂了一块玻璃,现在裂痕还在。”据老张介绍,他所在这幢居民楼有18层高,1楼住户每家都有一间玻璃阳光房,楼上丢弃的烟头、废纸团、易拉罐等物品常落在棚顶上。

事件发生后,老张查看了小区监控。从监控中看到一个青花瓷碗掉下来,砸到玻璃棚顶后,碎片迅速高高弹起,落到棚顶四处。这一砸直接砸裂了5块玻璃。据估计,这只碗直径约16厘米。

“每次有东西抛下来我都去业主群里问,可是大家的反应不咸不淡。往日里顾念着邻里和睦不计较,但现在越来越过分了,5块玻璃换下来要花5000多块钱。”老张照常先在业主微信群里询问,在无人承认的情况下,8月1日,他向萧山法院递交了起诉状。

### 法官说法

《侵权责任法》第八十七条规定,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或者从建筑物上坠落的物品造成他人损害,难以确定具体侵权人的,除能够证明自己不是侵权人的外,由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给予补偿。

最高人民法院日前印发了《关于依法妥善审理高空抛物、坠物案件的意见》,其中明确要尽量限缩“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范围,减轻当事人诉累。本案中,原告诉至法院时难以确定具体侵权人,故将楼上的邻居们全部列为被告。案件的主要难点亦在于责任人的确定。

开庭前,法官联系物业部门积极组织相关业主进行协商,并引导相关业主提供上班记录等客观证据作为非可能侵权人的证明,不断缩小怀疑范围,最终促使具体侵权人“站”出来达成和解。

目前,杭州已有部分小区针对高空抛物问题专门安装了高清摄像头,值得效仿。一方面,可以在此类事件发生后第一时间确定具体责任人;另一方面,也可以对高空抛物人群起到威慑作用,使社区整体治安环境得到进一步提升。

(摘编自都市快报)

### 抛物者主动现身 法官:结案不结仇

“非常理解1楼业主的心情,为了邻居间和睦,我建议大家出钱安装摄像头,防止类似事件发生。”

“@一楼业主,我发誓绝对不是我家扔的,我们家没有青花瓷碗。”

一听说老张动了真格,业主微信群里炸开了锅。业主排队发起了誓,以自己人格担保求清白,还有的业主绘制了抛物线排除自家嫌疑……大多数人都希望私下解决,不愿意将邻里问题搬上法庭。

“高层住户抛掷物品的随意性大,违法成本低,很难被抓现行。一般会以大家平摊费用的方式解决问题。”法官认为,这类纠纷关乎邻里和睦,以调解方式结案是最不伤和气的办法。

通过引导业主自主举证、法院走访调查等方式,法官在充分了解案情的基础上,一步步缩小怀疑范围。终于,迫于法院办案压力和自身愧疚感,家住5楼的小刘站了出来。“案发那天,家里老人给小孩子在阳台水池洗手,不慎将放置在阳台上的瓷碗砸落到一楼。”小刘称自己不是有意隐瞒的,他10月份才加入业主微信群,在收到法院传票后询问了自家老人才了解此事。

结案不结仇。在法官的调解下,小刘与老张达成和解。小刘同意向老张及该幢所有收到法院传票的业主朋友进行公开致歉,并就老张的经济损失给予相应赔偿。